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文件 安徽省科学技术协会

皖科才秘〔2023〕137号

关于举办2023年安徽省科技活动周的通知

各市（广德市、宿松县）科技局、党委宣传部、科协，省直及中央驻皖有关单位，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各有关单位：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加强科普能力建设，深入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广泛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根据科技部、中央宣传部、中国科协《关于举办2023年全国科技活动周的通知》（国科函才〔2023〕65号）精神，省科

科技厅、省委宣传部、省科协将共同主办 2023 年安徽省科技活动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2023 年 5 月 20 日至 31 日。

二、活动主题

热爱科学 崇尚科学

三、主要内容

（一）突出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广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高瞻远瞩、统揽全局的战略思想，以及对科技创新的战略擘画，重点宣传党的二十大关于“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战略部署。要以线上线下多渠道宣传新时代十年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省内各地、各有关单位取得的科技体制改革创新、重大科技创新成果等内容。

（二）深入宣传《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精神

通过科技活动周广泛宣传《意见》精神和内涵，贯彻落实《安徽省新时代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和《安徽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 年）》（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坚持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强化全社会科普责任，提升科普能力和全民科学素质，推动科普全面融入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

文明建设，构建社会化协同、数字化传播、规范化建设、国际化合作的新时代科普生态。

（三）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

把弘扬科学家精神融入各类科技活动，推动在全社会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尊重人才的浓厚氛围。创新宣传方式和手段，采用多种形式开展科学家精神的宣传报道，强化传播效果、扩大传播范围。积极呼吁和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发挥自身优势和专长，积极参与科普活动。各级科技管理部门、科协共同开展“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用好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学风传承工作室、全国科普教育基地以及全省各类科普基地等阵地，不断强化面向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的联系和服务举措。

（四）广泛开展面向公众的特色科技活动

相关部门因地制宜开展特色科普活动，配合国家有关部门开展金融科技周、农业科技周、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周、职业教育活动周、公众科学日、气象科技周、林草科技周、交通运输科技周等活动。广泛开展面向基层的特色活动，组织广大科技工作者和科普工作者，深入田间地头、厂矿企业、社区农村、中小学校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普服务活动。重点面向青少年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普活动，不断激发青少年好奇心、想象力、探求欲。

四、主要活动

（一）省主场活动和重要示范活动

围绕活动主题，制定省主场活动方案，集成科技创新和科学

普及资源，打造线上线下结合的重点活动集中服务平台。

1.省主场活动：安徽省网络科技活动周。

2.重点示范活动：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安徽省优秀科普作品推荐、安徽省优秀科普微视频评选、安徽省科普讲解大赛、安徽省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安徽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安徽省百所高校百万大学生科普创意创新大赛等。

（二）各地各部门特色活动

各地各有关单位结合自身职能、优势和特点，围绕量子技术、聚变能源、深空探测、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等高新技术领域，生命健康、疫情防控、环境保护、碳达峰碳中和等公众关切领域，以及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等各类公共安全领域开展特色科普活动。

（三）各类科技设施和科普场所对外开放

全省各类科普基地、科普场馆等向社会免费或优惠开放；鼓励高校院所的科技科普设施、实验室等科技资源向社会开放并成为常态；鼓励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园区向社会开放。

五、有关要求

1.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地各有关单位要把举办科技活动周作为贯彻落实国家《科技进步法》《科普法》《意见》以及我省《科普条例》《工作方案》《实施方案》，宣传党中央关于科技自立自强战略部署、推进科技强国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针对公众实际需求，创新活动形式，拓展活动内容，精心组织开

展科技活动周。

2.统筹协调，细化方案。各地各有关单位要按照通知要求，细化方案、统筹部署、联合协作，办出特色。根据实际情况编制2023年科技活动周方案，抓紧筹备重点活动项目，填写《2023年科技活动周重点项目备案表》和《2023年参与开放活动的科研机构 and 高校备案表》，并于5月10日前将纸质表（加盖公章）和电子版（盖章扫描件和word版）报省科技厅。提交的重点活动项目将在“安徽省科技厅官网”、“安徽网络科技活动周”线上平台以及有关媒体上对公众公布。

3.增进联动，加强宣传。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充分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积极参与，举办活动要立足实际，注重节俭，讲求实效。要突出发挥主流媒体和新媒体优势，加大对科技活动周的宣传报道力度，提升科技活动周在全社会的传播效果。

4.周密安排，确保安全。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加强安全防范措施，精心组织各类活动，切实提高安全意识，加强科技保密工作，合理控制各类活动规模，确保活动举办安全有序。

5.认真总结，及时反馈。科技活动周结束后，请各地各有关单位将举办情况进行梳理，填写《2023年安徽省科技活动周开展情况统计表》，并于6月21日前将活动总结报告、开展情况统计表、影像资料及媒体报道资料（其中视频时长不超过3分钟）发送至省科技厅。

六、联系方式

省科技厅科技人才服务处：赵云飞，李颖，联系电话：0551-62655987、62675588，电子邮箱：ahkepu@163.com，通讯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安徽路1号省科技厅办公楼215室。

- 附件：1.2023年科技活动周重点项目备案表
2.2023年参与开放活动的科研机构 and 高校备案表
3.2023年安徽省科技活动周开展情况统计表



附件 1

2023 年科技活动周重点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示例) xxx 科普活动		
主办单位	(示例) xxx 大学	主管部门	(示例) 省教育厅
举办地点	(示例) x 广场或 x 网站	举办时间	(示例) 5 月 20 日
项目负责人	(示例) 张三	联系人	(示例) 李四
地址	主办单位所在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示例) 0551-xxxxxxx	手机号	
电子邮箱		活动预算	(示例) 1 万元
拟参加人数	(示例) 50 人		
项目简介	<p>(主要活动内容、方式、参加人员、宣传方式)</p> <p>1. (示例) 活动内容：举行实验室开放日活动 活动方式：专家讲座、线下参观、社区服务、宣传海报等 参加人员：学生、村民、科技工作者等 宣传方式：微信公众号、新闻媒体等</p> <p>2.</p> <p>(有关活动内容及格式可根据活动实际填写，重点活动将由省科技厅择优通过各类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开推介、宣传)</p>		

注：1.活动预算是指本单位自筹经费预算安排。

2.此表请按通知要求填写表格于 5 月 10 日前报省科技厅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安徽路 1 号省科技厅办公楼 215 室

电话：0551-62675588

电子邮箱：ahkepu@163.com

附件 2

2023 年参与开放活动的科研机构 and 高校备案表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名称	开放时间	开放内容	具体地址	所在地市	联系人	联系方式
xxx 大学(示例)	5.21-5.28 (示例)	开放 xxx 重点实验室, 宣传 xxx 内容 (示例)		合肥市 (示例)		
xxx 研究所 (示 例)	5.20-5.31 (示例)	开放 xxx 研究中心, 开展 xxx 活动 (示例)		芜湖市 (示例)		

注：此表请按通知要求填写表格于 5 月 10 日前报省科技厅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安徽路 1 号省科技厅办公楼 215 室

电话：0551-62675588

电子邮箱：ahkepu@163.com

附件 3

2023 年安徽省科技活动周开展情况统计表

单位（盖章）：

科普活动开展次数	举办活动次数	
	承接科技部活动任务个数	
活动经费投入数量（单位：万元）	中央财政经费投入情况	
	省级、副省级财政经费投入情况	
	市级财政经费投入情况	
	县级财政经费投入情况	
	企业赞助经费情况	
	实物投入情况（如：捐赠图书、光盘、创新操作室等）	
科普工作人员参与数量	其他经费情况	
	科普专职人员数量	
	科技工作者参与数量	
	招募科技志愿者数量	
科普活动群众参与数量	其他人员数量	
	线下活动群众参与数量	
宣传报道情况	线上活动群众参与数量	
	参与媒体数量	
	宣传报道数量	
活动周期间开放的科普场馆数量		
活动周期间开放活动的科研机构数量		
活动周期间开放活动的大学数量		

注：此表请按通知要求填写表格于 6 月 21 日前报省科技厅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安徽路 1 号省科技厅办公楼 215 室

电话：0551-62675588

电子邮箱：ahkepu@163.com